(	政	風	機	構	名	稱	)	輔	導	考	核		紀	錄		報	告	表
輔	考對	象之	.單位	、職	稱、	姓名												
填	表時	之	提列	分类	頁及	要件		本 孝 □第	點第	三黑	<b>占第</b> _	二款」	虱險	顧慮	人員		]第 #	五目
事	<u></u>																	
輔	導		考	核	期	間	自	-	年	月		日	至	-	年	月		日
輔	導考	核内	內容	一、 二、	成及其與員	果生性地域类	班董家時執	提情庭提行常到蘇狀列、	業務 況等 生活	<b> </b>	广情; 牛及 、際 s	形、事由 定往等	平日 無直	之交接相傾所	往情	形本縣	言名	<b>方</b>
			含因		<b>原提</b> 原提 原提	列之分列之分列之分	分類分類	、或及及及及及及其	件已 件已 件不	變調減、變減	L:()	應敘明應敘明	月另均 月另均	其具解	<b>解</b> 提	列報	告表)	ı
位		稱、																
	管機:構主																	

## 填表說明:

一、 各級政風機構主管或兼辦視察應將所屬加強輔導考核人員之輔導考核情形, 填寫本表

- (勾選「紀錄」類別,特需關懷人員按季、風險顧慮人員按月),循級層報主管機關政 風機構備查。
- 二、 主管機關政風機構應就輔導考核結果,按季填列本表(勾選「報告」類別),並於每年一、四、七及十月五日前,將上季考核結果函報本署及副知各轄屬駐區視察。
- 三、輔導考核內容可包含受輔考對象之上班勤惰與業務執行、平日交往、言行、嗜好、家庭 狀況及相關督導改善作為與成果等。
- 四、 填報文字應簡明扼要,內容著重實際狀況,對重大違常事件除報表外,應另函循級陳報。
- 五、填表政風機構擬處意見(含因應措施)部分除勾選外,應簡述擬處意見或因應措施,並得 視勾選項目敘明另填具加強輔導考核人員變更(含新增)或解除提列報告表。